

北京绵石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8月12日，公司董事会以书面、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16年8月17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参加了本次董事会；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有关议案的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公司参股公司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票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郑宽先生、温贤昭先生、王瑞先生、张成先生回避了本项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发布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北京绵石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公司参股公司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票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绵石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8月18日

北京绵石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放弃公司参股公司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发行股票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袁宇辉、刘燃、陈持平已收到关于放弃公司参股公司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票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事项的文件，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本次公司放弃康平铁科拟发行股票的优先认购权将有助于康平铁科顺利引进做市商及战略投资者，也有利于提高康平铁科股票的流动性，并为企业的下一步发展积累资金，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对于前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表示一致认可，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袁宇辉 刘燃 陈持平

北京绵石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放弃公司参股公司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发行股票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袁宇辉、刘燃、陈持平就关于放弃公司参股公司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票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放弃参股公司康平铁科拟发行股票优先认购权，是为了确保康平铁科顺利引进做市商及战略投资者，为进入新三板创新层创造有利条件，同时也为企业的下一步发展积累资金，并实现部分核心员工持股的积极目的。本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对于该事项，我们一致表示同意。

独立董事：袁宇辉 刘燃 陈持平